

股票代码：603311

股票简称：金海高科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一年五月

目 录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5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7
议案一：关于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7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8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9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0
议案五：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2
议案六：关于公司《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3
议案七：关于 2021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4
议案八：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5
议案九：关于确认 2020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16
议案十：关于确认 2020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17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在本公司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保证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制定以下会议须知。

1、为能及时统计出席会议的股东(股东委托代理人)所代表的持股总数,做好会务接待工作,希望拟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各位股东配合公司做好登记工作,并请登记出席股东大会的各位股东准时出席会议。

2、为保障大会秩序、提高大会效率、保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和相关工作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本次股东大会会场。

3、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并应该履行法定义务和遵守有关规则。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如有质询、意见或建议时,应该举手示意,在得到会议主持人的同意后,方可发言。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应认真审议本次会议的所有议案,行使好表决权。

4、股东要求发言时,应首先报告姓名(或名称)及持有的股份,股东发言内容应围绕股东大会的相关议案阐述观点和建议,不得提出与本次股东大会议案无关的问题,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的发言。大会表决时,将不进行发言。

5、大会主持人应回答股东的合理询问,或指定有关人员回答。如涉及的问题比较复杂,可以在股东大会结束后作出答复。若股东的询问与议题无关,或涉

及公司商业秘密，或可能明显损害公司或股东的合法权益，大会主持人和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6、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普通决议案需经由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委托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特别决议案需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委托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7、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采取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在表决时，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对表决的各项内容，可以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的表格处打“√”。不选、多选或涂改，视为弃权。

8、现场投票结束后，在律师见证下，由计票人、监票人、工作人员清点计票，并将表决结果报告会议主持人。

9、会议主持人根据汇总后的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宣布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召开和表决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公司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5 月 19 日(星期三)下午 14 点 00 分

网络投票时间：2021 年 5 月 19 日(星期三)上午 9 点 15 分

至 2021 年 5 月 19 日(星期三)下午 15 点 00 分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浙江省诸暨市应店街镇工业园公司一楼会议室

四、会议议程

- (一)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报告会议出席情况；
- (二) 宣读金海高科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三) 推选计票人和监票人，宣读议案审议及表决办法；
- (四) 审议如下议案：
 - 1、关于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2、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关于公司《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7、关于 2021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9、关于确认 2020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10、关于确认 2020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五）股东讨论并审议议案；

（六）现场股东投票（推选两名股东代表和一名监事与律师共同计票、监票）；

（七）休会（等待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结果）；

（八）宣读会议（现场加网络）表决结果；

（九）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十）律师宣读见证意见；

（十一）签署会议文件；

（十二）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海高科”）《2020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其摘要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登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请各位股东注意查阅。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已审议通过该议案，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九日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情请见附件一。

本报告已经 2021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附件一：《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九日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监事会编制了《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情请见附件二。

本报告已经 2021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附件二：《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九日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 2020 年财务报表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会计师的审计意见为：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金海高科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现将 2020 年财务决算报告主要数据报告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693,341,594.48	648,834,684.18	6.86	565,201,059.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3,351,547.49	80,111,978.32	16.53	65,042,964.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2,876,627.76	70,687,400.15	17.24	57,308,771.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563,506.92	88,137,356.56	74.23	69,202,205.80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8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62,531,182.07	820,720,210.08	5.09	753,462,057.13
总资产	1,233,866,188.22	1,210,397,370.70	1.94	1,011,133,880.15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8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	0.38	15.79	0.3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4	0.38	15.79	0.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	0.39	0.34	14.71	0.27

收益（元 / 股）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97	10.34	增加0.63个百分点	8.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74	9.12	增加0.62个百分点	7.79

本年主要会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状况良好，同比 2019 年，营业收入增长 44,506,910.30 元，上升 6.86%，主要是业务规模扩大所致的；

净利润增长主要是由于业务规模扩大，合格率提高，成本优化。2020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3,351,547.49 元，比去年同期稳步增长；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同比增加 65,426,150.36，上升 74.23%，主要是由于本期对于供应商的支付，增加了承兑汇票使用，减少了现金流的支付，采购计划、生产计划优化，提高了存货周转率。

本议案已经 2021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九日

议案五：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270,701,001.90 元，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人民币 2 元（含税）。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10,00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42,000,000 元（含税）。

上述议案已经 2021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九日

议案六：关于公司《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已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请各位股东注意查阅。

本议案已经 2021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九日

议案七：关于续聘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经营情况，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本议案已经 2021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关于续聘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九日

议案八：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3,500 万平方米高端过滤材料产业化投资项目”结项并产生项目资金节余，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拟将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本议案已经 2021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

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九日

议案九：关于确认 2020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 2020 年度对董事薪酬考核及发放，均严格按照公司有关制度执行，确认薪酬发放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薪酬(万元, 含税)
丁伊可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96.34
丁宏广	董事	现任	90.21
丁伯英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155.05
洪贤良	董事	现任	11.02
孟晓红	董事	现任	11.78
穆玲婷	董事、董事会秘书	现任	25.05
邓春华	独立董事	现任	6.00
吴景深	独立董事	现任	1.75
高镭	独立董事	现任	1.75
卢佳	董事	离任	22.47
刘朝军	董事	离任	47.44
杨义生	独立董事	离任	3.75
齐萌	独立董事	离任	3.75

本议案已经 2021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九日

议案十：关于确认 2020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 2020 年度对监事薪酬考核及发放，均严格按照公司有关制度执行，确认薪酬发放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薪酬（万元，含税）
郭秋艳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8.03
陈雪芬	监事	现任	32.62
唐金玲	监事	现任	4.66
韩宜刚	监事	离任	18.76

本议案已经 2021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九日

议案附件一：**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会在广大股东、监管机构以及监事会的支持和监督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积极有效的行使职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的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保障了公司良好的运作和可持续发展。

现将董事会 2020 年度主要工作汇报如下：

一、2020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一) 技术创新驱动发展，公司更名“金海高科”**

自成立以来，金海高科始终坚信创新是公司持续快速发展的关键，作为过滤材料行业的创新领导者、推动者和受益者，公司不断寻找创新机会，保证新技术的不断发展和突破；持续推动变革，不忘价值创造使命，目标成为全球有影响力的新材料科技公司。

当前全球新材料产业正在经历深刻变革，开启了产业链调整、生态圈扩大的时间窗口。中国作为重要参与者，机遇与挑战并存。金海高科主动迎接行业变革新趋势，与全球伙伴合作，前瞻性布局新技术及新产品。比如 2020 年，金海高科和日本大金共同开发“透湿膜纸”全热交换器，开创全球最新相关领域技术应用（“透湿膜纸”是传统纸质薄膜的三分之一，可以有效地调动空气中的热量，在选择性地透过水蒸气的同时，提高细菌、病毒、二氧化碳等污染室内空气的物质的阻断性）。强强联合最大程度实现优势整合，未来金海高科也将持续拓展伙伴合作领域，在新产品研发方面深化合作，形成协同效应，强化技术优势，取得出色成果，持续引领行业发展。

公司专注于研发成果的转化，将各项发明成果转化成专利技术，最终形成研发资本化，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品牌价值。以公司在报告期内研发的抗病毒过滤材料为例，该材料采用儿茶素为主要抗病毒添加剂，与其他天然抗病毒成分进行复配混合，添加高性能过滤材料中后能使材料具有抗病毒功能，经专业检

测机构检测，抗病毒活性值达到了 2.89，抗病毒效率大于 99%，目前该技术已在主要合作伙伴过滤产品升级中全面推行，并且获得了市场好评。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合计拥有 58 项专利技术，其中 23 项为发明专利。在报告期内，金海高科新申请专利 19 项，相较于 2019 年提升 58%，其中发明专利 4 项，实用新型专利 10 项，外观专利 5 项，获得授权实用新型 5 项。

(二) 二代接班平稳过渡，水到渠成

2020 年 12 月 5 日，公司对外发布公告，董事会同意选举公司董事丁伊可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该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虽然丁宏广先生不再出任公司董事长，但将继续作为公司董事在重点领域予以指导。从公司未来发展层面来看，两代企业家各有特点，经营优势上互相补充。此次接棒的丁伊可董事长具有全球化视野，具有新加坡、日本和英国的留学经历，回国后从 2016 年 5 月出任公司董事；同年 12 月出任总经理，至今已经有 4 年的集团管理经验，此时由她掌舵算是平稳过渡。丁伊可女士在公司任职的这段时间内，积极布局以研发创新为核心的高端制造领域，主营业务由网、网板、过滤器等产品的生产制造，逐步向上游新材料领域覆盖，加大了在基础材料方面的研发投入，与公司长期秉持的“创新”发展理念高度契合。

与此同时，公司成立了新一届管理团队，由各领域精英组成，在技术研发、销售拓展、资本市场、财务管理、人才建设领域经验丰富，为实现公司战略落地及业绩目标服务。金海高科将在具备更敏锐的市场洞察力的新一届管理层和公司新生力量的推动下，探索公司更多的发展可能性。

(三) 紧抓市场机遇，拓展五大事业部，打通内外双循环

2020 年度，公司继续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技术为核心”的理念，以“室内空气治理的引领者”为产品定位。针对今年国内及国际市场高端过滤材料的旺盛需求，公司积极调整应对，紧抓市场机遇，预计在未来较长的一段时间内，市场对过滤材料的旺盛需求还将持续，尤其在规模庞大且发展迅速的汽车空气过滤领域。公司正在推进设立五大事业部，包括家电事业部、大健康事业部、大消费事业部、移动交通事业部、先进材料事业部。与此相匹配，公司的组织架构也在迭代，优化人才梯队，能够更好地支撑公司战略落地。

为了确保公司经营业绩稳定和未来可持续发展，公司通过打通“市场-研发-生产”的内循环，加速从市场需求发现到终端产品应用的全过程，从而强化公司竞争力；同时对外不断拓展国际市场，全力推动“新产品-新领域-新市场”的外循环，形成内外相结合的循环机制。目前，公司产品已掌握关键核心工艺技术，并将加快实现在更多产品应用领域的进口替代。

（四）推动全球化布局，实现产能提升和成本下行

公司在经营层面继续保持“资源集中、调整产业布局，优化成本结构”的原则，着力挖掘产业平台优势，不断深化资源整合工作，发挥母公司及各子公司的协同效应，努力降低公司多维度的运营成本，提高自动化比率、资产及产能利用率，发挥集团运作的效力，从内部管理效率的提升上进一步挖掘成长空间。

公司根据客户的地域性市场化，基于就近服务市场、节约生产成本的考虑，进行了生产设备、自动化设备更新，上下游设备生产集约化，生产周期加速。实现诸暨、珠海、泰国三大生产基地的产能调整和生产管理配置。公司坚持“走出去”的全球化布局，不断扩大提升在泰国工厂的产能，优化供应链整体结构，在提升产能满足客户要求的同时驱动成本不断优化，节约了运输、沟通、采购、人力成本，为进一步开拓东南亚及欧洲市场做好了产能准备。同时，公司在各个生产基地推广本部的生产管理体系和客户管理资质审核体系，促进了生产成本的不断降低。

二、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2020 年，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各项职责，切实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董事会及各专业委员会在公司经营管理中发挥了积极作用，董事会成员在战略规划、重大经营和决策、风险管理等方面给予公司有效的指导，充分发挥其在公司经营管理中的重要作用。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0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11 次董事会会议，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名称	内容（审议通过议案）
----	------	------	------------

1	2020 年 2 月 11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1、关于公司对子公司金海科技（泰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2、关于公司对子公司日本金海环境株式会社增资的议案 3、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关于召开 202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	2020 年 3 月 20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1、关于募投项目延期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2、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3、关于召开 202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2020 年 4 月 21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审计委员会 2019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8、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关于公司 2019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0、关于公司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1、关于公司内控评价报告的议案 12、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3、关于公司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4	2020 年 4 月 28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20 年一季度报告及其正文的议案
5	2020 年 7 月 29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新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新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	2020 年 8 月 14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1、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下属各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3、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7	2020 年 8 月 27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1、关于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3、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

			案 4、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5、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8	2020 年 10 月 27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1、关于 2020 年三季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9	2020 年 11 月 5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1、关于变更公司证券简称的议案
10	2020 年 12 月 4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1、关于变更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11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1、关于公司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0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5 次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组织实施股东大会交办的各项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名称	议案内容
1	2020 年 2 月 27 日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2020 年 4 月 7 日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募投项目延期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3	2020 年 5 月 13 日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1、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关于公司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	2020 年 8 月 14 日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2、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3、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5	2020 年 9 月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月 14 日	临时股东大会	
--	--------	--------	--

（三）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召开情况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要求，认真履行了监督、检查职责。主要工作包括：审议公司年度报告、审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财务决算、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相关议案。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0 年，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要求，秉着勤勉尽职的态度履行职责，在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主要工作包括：审议董事会换届提名的相关议案。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0 年，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要求，积极履行职责并提出合理化建议，促进公司在规范运作的基础上，进一步提高在薪酬考核方面的科学性。主要工作包括：审议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相关议案。

4、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0 年，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结合行业发展态势和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向董事会提出公司中长期战略规划合理建议。

（四） 董事会成员变动及出席会议情况

2020 年 8 月，董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董事会 4 名成员发生变化，董事会成员共 7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2020 年，董事会全体董事勤勉尽责，认真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出席了董事会全部会议。

（五）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2020 年，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公司、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客观地发表独立意见及事前认可意见，积极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内部控制的建设及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作出独立、公正的判断，为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提供了

有价值的指导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三、2021 年度董事会的主要工作安排

2021 年，公司董事会将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中心作用；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从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勤勉履职；按照既定的经营目标和发展方向，努力推动实施公司的发展战略；不断规范公司治理，加强董事履职能力培训；注重集体决策，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和前瞻性；加强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优化公司战略规划，确保实现公司的可持续性健康发展。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九日

议案附件二：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在全体监事的共同努力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现将公司监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7 次监事会会议，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名称	议案内容
1	2020 年 3 月 20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1、关于募投项目延期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2、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2	2020 年 4 月 21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19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8、关于公司内控评价报告的议案 9、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3	2020 年 4 月 28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1、关于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4	2020 年 7 月 29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1、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新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5	2020 年 8 月 14 日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1、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6	2020 年 8 月 27 日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1、关于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3、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7	2020 年 10 月 27 日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1、关于 2020 年三季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度有关事项的意见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成员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对公司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通过列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参与了公司重大决策讨论，并对公司的决策程序规范运作、财务状况、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等事项进行了监督与核查活动，并形成以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0 年，公司监事会成员共列席了 11 次董事会会议，参加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4 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监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的情况及公司管理制度执行情况等进行了严格的监督，认为公司内部制度健全，未发现公司有违法违规的经营行为；三会运作规范，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不存在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 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对公司全年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和经营成果进行了认真检查和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2020 年财务核算和管理状况良好，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各项经营指标。

（三） 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2020 年度公司无重大资产收购、出售、资产置换、抵押行为，没有发现内幕交易及损害部分股东的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四）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监事会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能够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规行为。

（五） 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情况

公司监事会审阅了公司《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结合自身经营需要，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在风险控制等方面发挥了应有的控制与防范作用，保证了公司各项经营行为的有序开展。公司内部控制组织体系完善，内部控制重点事项执行及监督合理有效，不存在重大内部控制缺陷。监事会认为公司出具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六） 监督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

监事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日常规范履职和充分尽职的情况进行了持续监督。各位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依法经营，不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利用职务之便谋求个人利益，未发现履职违规行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诚信守法，保证了公司目标的实现和各项工作的正常进行。

三、2021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1 年，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将紧紧围绕公司 2021 年生产经营目标和工作任务，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及要求，忠实、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经营管理的规范运营和内部控制的有效运行。同时，公司全体监事成员也将进一步加强学习，不断适应新形势，并加强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和检查，及时监督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及其决策程序的合法性，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从而更好地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九日